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210)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2019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18〕5号)和学校有关规定精神,结合学院 2019年实际情况,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拟按专业组建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检查本单位落实复试工作制度情况,参与巡察 复试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

1. 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专业分配如下:

1114 4 D4 1 - 1114 - 1144 - 1114 - 114 - 114						
专业	专业名称	类型	招生总	接收	统考	是否接收
代码			计划	推免生		调剂
081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全日制	113	90 (其中辅	25	否
				导员2名,		
				不占我院招		
				生指标)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全日制	25	10	15	是
085211	计算机技术	全日制	213	115	98	否
085211	计算机技术	非全日制	60	0	60	是

总计: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学术学位 138 名,全日制专业学位 213 名,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60 名。

另有强军计划4个、少数民族骨干计划2个,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2个。

2. 调剂说明

- (1) 原报考专业学位的考生不能往学术型学位调剂。
- (2) 学院需调剂并录取部分原报考全日制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术型考生为 全日制网络空间安全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 (3) 学院需调剂并录取部分原报考全日制专业学位的考生为非全日制计算

机技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 (4)对于原报考全日制学术型学位的考生,在达到专业学位复试分数线的条件下,可以调剂并录取为非全日制计算机技术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 (5) 我院不接受校外调剂。

三、复试名单及资格审查要求

- 1. 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19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分数线》,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凡报考我院且满足相关学科(专业)分数线的考生可进入我院复试。名单详见学院网站。
- 2. 复试考生要配合学院在复试前完成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 予复试。在报到前需备齐查验材料,除考生初试准考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有效 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外,还需提交以下材料:
- (1)全面反映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的材料。考核表参见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137.htm。
- (2) 非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历证书(交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 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有工作单位的考生可提供单位同意报 考的证明(如报考定向的必须提供)。
- (3)应届本科生需交验学生证(交复印件),提交大学期间成绩单,毕业证书及学士学位证书将在录取入学时提交审查。
- (4)同等学力考生、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普通高校举办的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按我校招生简章规定要求提供相关材料。
 - (5) 符合国家加分政策的考生提供加分证明材料。

四、复试报到

考生应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 8:00-11:50 在计算机学院研究生科(南一楼西438 室)报到,现场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并交验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考生报到时,需详细了解学院的复试细则,签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志愿申 报表》等。

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填写《硕士研究生复试志愿申报表》,必须注明选报团队

编号及名称,考生本人签字确认后,方可参加复试,考生报到时将该表纸质版交研究生科。该表须于 3 月 13 日下午 5 点前发送到邮箱 jsjyjs@hust.edu.cn。

五、综合素质测试和体检

1. 综合素质测试

统一采用网络测试方式进行。请考生按时完成,以便后续复试工作的顺利进行。可用手机关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后台回复关键词"综合测评"获取链接。或登录网址 http://gszs.hust.edu.cn/info/1121/2050.htm,按提示进行。

2. 体检

进入复试考生的体检由华中科技大学校医院组织。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考生请在 3 月 15 日 14:00--16:30 自行前往校医院体检,需准备一寸近期免 冠照片 1 张,自行缴纳体检费 99 元并领取体检表。考生在体检表上要填写报考 学院名称(计算机学院)及代码(210)。

六、复试内容、形式和时间安排

复试包括专业知识、综合素质和能力,外语听说能力以及思想政治品德等 考核内容。

- 1. 专业知识、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核: 采取专业课程考试、计算机操作能力 考核、面试等方式进行。
- (1)专业课程考试:笔试、闭卷、150分钟,在标准化考场进行,全程录像。笔试科目是计算机系统结构、汇编语言程序设计、数据库系统原理、算法设计与分析四门课程中由考生本人任选两门。参考书如下:

《计算机系统结构教程》, 张晨曦等,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9

《80X86 汇编语言程序设计》王元珍、曹忠升、韩宗芬,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数据库系统概论》第三版,萨师煊、王珊,高等教育出版社

《计算机算法基础》第三版,余祥宣、崔国华、邹海明,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 计算机操作能力考核是在 CodeBlocksC 或 Dev 环境下用 C 语言或

C++编程。

- (3) 面试主要对考生的知识结构和综合能力进行测试。
- 2. 外语听力测试和口语测试。
- 3.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全面考查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事业心和责任感、人文素养等。

4. 日程安排

- (1) 3月15日上午8:00—11:50,复试考生到计算机学院研究生科报到,进行资格审查。报到后,可用手机关注"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微信公众号进行综合测评。
 - (2) 3月15日下午,体检。
 - (3) 3月15日晚6:00—8:40,考生进行英语听力测试和专业课程笔试。
 - (4) 3月16日上午8:00—9:30, 上机考试。
 - (5) 3月16日上午10:00英语口语测试。
- (6)3月17-18日,考生参加复试的面试环节。复试地点等具体安排将在 计算机学院研究生科宣传栏中张贴,请关注。

七、复试成绩计算及拟录取原则:

- 1. 按照学校规定,复试成绩(百分制)等于复试各部分的成绩(百分制)加权总分,其中笔试占 40%,英语听说能力测试占 20%,面试和实践能力占 40%(即面试 20%、上机考试 20%)。复试成绩 60 分为及格,复试成绩不及格 者,不予录取。
- 2. 计算考研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60%,复试成绩占40%。
- 3. 复试结束后,在考生复试成绩合格、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合格、报考资格符合规定的前提下,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考生考研初、复试总成绩排名情况决定是否录取。复试成绩不合格、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
- 4. 复试结束后 2 天内,将按专业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并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公示地点: 计算机学院研究生科宣传栏(南一楼西 438 室)

网址: 华中科技大学计算机学院官网

申诉电话: 027-87556058

邮箱: guoli@hust.edu.cn

联系人: 郭丽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 名单。

八、其他活动安排

在研究生院公布招生复试细则后,我院将给复试考生发送邮件,请注意查收。

计算机学院 2019年3月8日